

运营商系金融科技AB面： 资本运作加速 VS 体制机制掣肘

本报记者 李晖 北京报道

在平台金融整改的背景下，电信运营商系金融科技正在加快“磨剑”。

《中国经营报》记者近期从中国移动旗下中移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中移金科”)相关人士处获悉：公司层面正在加大金融科技投入，未来将充分布局相关的金融、类金融牌照。

而据记者了解，另一家运营商中国电信旗下的金融科技子公司翼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翼支付”)，已

经在2021年完成了第二轮引战混改。

从十年前同步斩获第三方支付牌照至今，三大电信运营商坐拥手机号码实名制优势和央企资源，以支付业务入局，叠加消费金融和自营电商，逐步渗透金融牌照，支撑生态需求的模式也逐步成型。

但与民营平台金融公司相比，央企资源的背面是体制机制上的灵活性欠缺，这也被市场认为是掣肘其发展的一大障碍。与此同时，监管趋严和资本市场的冷却也都对电信运营商系金融科技公司的布局 and 破局提出了新的挑战。

破局挑战：估值再造与体制改革

在平台金融整改的大背景下，金融科技类公司的估值已经开始走下坡路，如何再造估值是一项重要挑战。

国资背景的金融科技公司在合规性和母公司资源方面存在先天优势，但另一方面国企体制在发展创新业务时的掣肘也比较明显。

从信息流转的路径看，没有哪个平台公司拥有比电信运营商更丰富的数据资源——自2013年手机实名制改革后，中国的电信运营商几乎可以触达用户身份、银行卡交易、地理位置等多类金融展业最核心的价值信息。但在发展早期，这些数据的重要价值可能并未被发现。

曾参与电信运营商支付业务早期建设的某支付机构高层告诉记者，电信运营商的国企背景此前确实限制了一些创新性业务的发展。“内部流程繁琐、开展新业务需层层审批，很容易就错过了发力时机。”

该人士透露，其此前服务的电信运营商省级公司通常权重很大，总部市场部只有派核心业务指标的权利，发展支付业务在各地受到的支持度完全不同。在没有微信的年代，用户对通话渠道依赖很深，电信运营商不需要依靠支付业务赚钱，也就没有动力去做各种拓展和突破。因此早期的消费场景，基本除了话费充值就是电信运营商的网上商城。

这也导致，早期并非所有电信运营商都会从集团层面去重视和推动金融类业务，更多以战略性投资为主。比如，中国联通就与招商银行共同组建了招联消费金融有限公司，中国移动参股了浦发银行和招商局仁和人寿保险，中国电信也参与了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混改。但从自营业务布局看，除了翼支付发力较早，其他两者都略显缓慢。

以中国移动为例，公开信息显示，近年来其各省份分公司不乏与信贷机构合作展业的案例。另一个可以作为参考的是，2017年5月，中国移动旗下中移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移创投”)和两名自然人共同成立了中移金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移金服”)，主要业务即为“4G手机白条信用购机”提供解决方案。但随着

中移金科的成立，2020年7月，中移创投退出中移金服，后者更名为中怡金福(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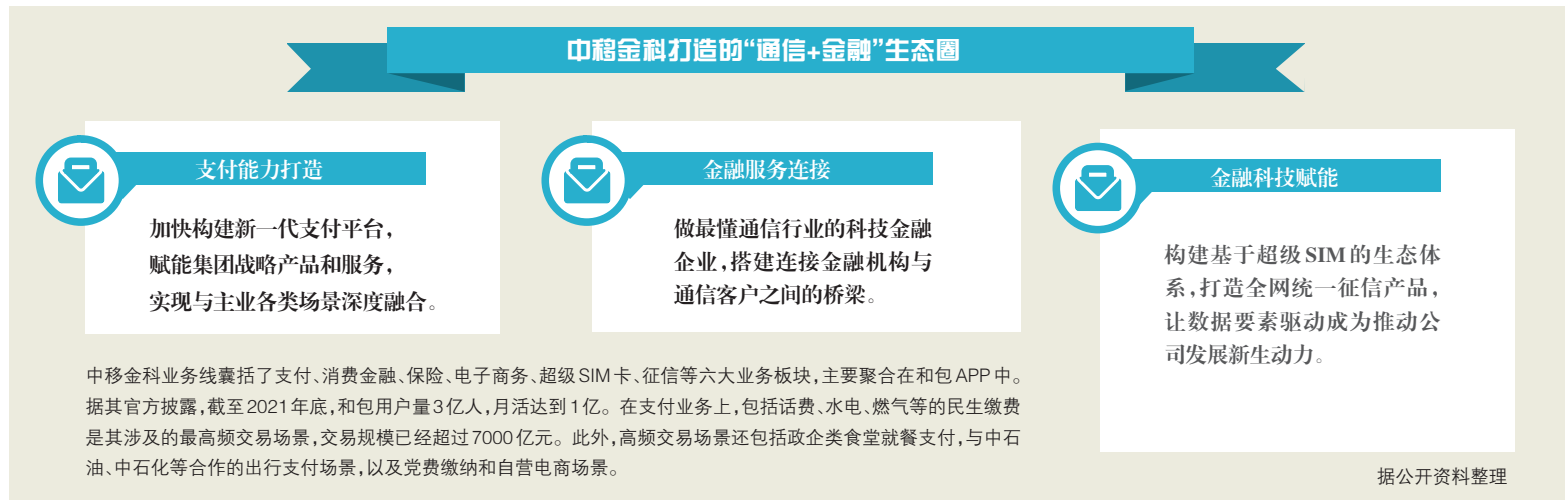
而中国联通的金融业务主要通过旗下非银支付机构联通支付运营，相关APP上的信贷产品多以导流和外部合作为主。在2021年12月的某垂直类媒体信息显示，“这种外部合作模式导致业务受理不可控，资金收益也全部归属合作方。为了彻底解决上述问题，按照中国联通产融业务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要求，产品中心开始着手着力打造自有金融产品。”不过上述信息的权威性，记者并未得到联通支付方面的确认。

在电信运营商系金融科技的体制改革中，翼支付拔得头筹，已经完成了两轮股改，引入的战略投资人包括前海母基金、中信建投、东兴证券、中广核资本、成都产业资本、厦门金圆、睿智科技、中国互金协会旗下基金、旷视科技等十余家投资方。

但在平台金融整改的大背景下，金融科技类公司的估值已经开始走下坡路，如何再造估值是一项重要挑战。以翼支付为例，其2021年完成的第二轮引战中，估值较之2018年4月第一轮混改时的70亿元已经发生了缩水。

目前，中移金科尚无相关股改计划传出，但对于金融科技上升为战略层面的公司而言，市场水温的趋冷显然不是好消息。因此，在一手布局牌照的同时，电信运营商系金融科技公司在强化其科技业务含量。以翼支付为例，其在2021年的合作伙伴大会上就披露：已经成立“一心两院”(技术创新中心、区块链研究院和AI智能研究院)，累计研发投入超18亿元，并在云运维、反欺诈、区块链和隐私计算、安全等领域取得了突破性成果。

而中移金科则在支付和消费金融之外，重点布局了超级SIM卡以及数字人民币SIM PAY等业务，通过SIM卡介质开展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并在文旅、铁路、民航、金融、酒店等多场景开展了数字身份试点。



布局关键：号码价值转化+合约机场景

电信运营商系金融科技往往先以“号码”为业务入口，打造融合性的支付体系，再叠加消费金融业务，进一步走向“通信+金融”的产业生态。

在三大电信运营商的金融科技业务发展中，中国移动虽早已斩获支付牌照，但其布局较晚，投入热情也明显不足。

官方信息显示，作为中国移动在移动支付、电子商务等金融科技垂直领域集中化运营的关键布局，中移金科直到2019年6月才完成组建，主要由持有第三方支付牌照的中移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及中国移动设计院电商事业部整合而来，用以承接集团公司“数智化”的转型战略。

从布局逻辑看，电信运营商系金融科技往往先以“号码”为业务入口，打造融合性的支付体系，再叠加消费金融业务，进一步走向“通信+金融”的产业生态。

以中移金科为例，目前其业务线囊括了支付、消费金融、保险、电子商务、超级SIM卡、征信等六大业务板块，主要聚合在和包APP中。据官方披露，截至2021年底，和包用户量3亿人，月活达到1亿。在支付业务上，包括话费、水电、燃气等

的民生缴费是其涉及的最高频交易场景，交易规模已经超过7000亿元。此外，高频交易场景还包括政企食堂就餐支付，与中石油、中石化等合作的出行支付场景，以及党费缴纳和自营电商场景。

通过上述支付业务，中移金科得以将捆绑实名认证的号码资源形成具有黏性的账户，进而叠加金融服务。

据记者了解，在消费金融业务上，中移金科也涉及了互联网平台金融标配的“花借”组合——“信用购”和“号码借”。其中，“信用购”主要嵌入购机场景，通过助贷导流模式展业，是中移金科消费金融业务的核心。现金类贷款产品“号码借”是对一些政企员工通过线下方式提供最高额度100万元的信用贷款。此外，中移金科也提供额度最高300万元的企业金融产品。

一位消费分期业务人士告诉记者，促进终端销售(即手机销售)是电信运营商发展金融业务的一大动力，通过金融产品可以大大缓解其

营销支出指标压力。

电信运营商主推的终端分期业务即合约机分期，用户通过选择不同档位的话费套餐实现优惠购机。“合约机分期这种强场景拥有的一个功能是可以将信贷业务以话费套餐形式融入购机环节。好处是这种方式很顺滑不易察觉，信贷和销售无缝衔接，缺点是一些用户可能不知道自己购机时已经贷款容易发生后续纠纷。”

根据中移金科官方披露：目前“信用购”服务笔数达到了2800万笔，客户超过2500万人，“已发展成为全国最大的终端分期消费平台”。而“号码借”累计促成贷款已超过20亿元。

一位知情人士告诉记者：2019年下半年，刚组建的中移金科挖走了翼支付消费金融业务的负责人。此后，又陆续有部分翼支付消费金融板块人士加入中移金科。“2021年中移金科发展很猛，起量很快。”

据翼支付在2021年11月合作伙伴大会上官方披露的信息：彼时

翼支付活跃用户超7000万人，累计发展合作商户超1000万家。

“二者的业务发展逻辑和目的不太一样，以分期业务为例，中国电信对翼支付并未完全放开存量用户，希望其用分期来拓展新用户。而中国移动是全面开放存量用户给中移金科，目的是稳固存量用户。”前述知情人士透露。

该知情人士告诉记者，中国移动对于中移金科的支持力度在三大运营商中目前应该是最大的。特别是诸如消费金融牌照、个人征信牌照等需要极强资源能力和背书能力的强牌照，大多需要母集团去投入资源运作。因此，虽然目前中移金科的金融牌照在运营商系公司中处于下风，但有可能存在后发优势。

据记者了解，除了已获得的支付牌照和保险经纪牌照，中国移动集团层面也计划与金融机构合作，中移金融将充分布局相关的金融、类金融牌照，完善中国移动的金融版图。

融资租赁面临大考

部分公司面临出清

本报记者 刘颖 张荣旺 北京报道

融资租赁公司即将面临一场行业大考。

岁末年初，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央行”)发布《地方金融监督管理条例(草案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条例》)。其中，融资租赁行业最为关注的一条规定是，(七类)地方金融组织应当坚持服务本地原则，在地方金融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区域范围内经营业务，原则上不得跨省级行政区域开展业务。跨省开展业务的规则由国务院或授权国务院金融监督管理部门制定。而7类地方金融组织包括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区域性股权市场、典当行、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地方资产管理公司。

“大家最近都在呼吁，希望行业向监管部门反映下租赁行业不得跨省将面临经营的困境。”上述资深从业者对《中国经营报》记者表示，“从业这么久，第一次看到业内这么团结。”

“按照多年来对融资租赁的观察，可以预计融资租赁界又要重现轮回。从上世纪八九十年代业务随心所欲，最后不得不由国家出面买单；到2000年前后，除了融资租赁业务以外什么事都干，以至于央行考虑关停行业；到2012年，全行业因“营改增”停摆。作为连接金融和实业的金融工具，长期以来缺乏必要的监管成为融资租赁与生俱来的基因，当所有的金融业务要纳入监管时，那么2021年岁末迎来的《条例》并不意外。”一位融资租赁公司管理层人士发文表示。

对此，横琴新区金时金融研究院执行院长肖旺对记者表示，不少

部融资租赁公司在实际展业中充当了影子银行的角色，通过金融杠杆放大了地方政府的隐性债务，从而放大了金融风险。作为一个灵活的金融工具，融资租赁很容易被投资者用来进行监管套利。《条例》的颁布是完善监管的关键一步。

有业内人士分析认为，此次《条例》的发布实际上是央行对地方金融监管工作执行流程的细化。近年来，金融业态发展迅速，但因为市场竞争者的良莠不齐，劣币驱逐良币的现象也屡屡发生，损害了市场效率。强监管的趋势不会变，肃清杂草良木才得以成长，这是业内普遍的共识。

推进发展直租业务

当前汽车金融行业成为银行、汽车金融公司和融资租赁公司角逐的主战场之一，如今《条例》的颁布，是否意味着融资租赁将退出竞争的舞台？

在车咖院车咖院创始人兼CEO黄成伟看来，《条例》有利于汽车融资租赁行业发展直租业务，同时进一步规范回租业务。融资租赁的租赁物中，只有汽车同时具备特殊动产属性和面对个人用户的特点。在汽车融资租赁的直租业务中，承租人需要在当地上牌，因此，多数从事直租业务的融资租赁

公司此前就在当地注册了公司(分公司或者子公司、子公司的分公司)，已经具备当地展业的主体条件。而在汽车融资租赁的回租业务中，汽车登记在承租人名下，融资租赁公司不在承租人当地注册公司，所以开展省外业务都采用跨省经营模式，如果为了符合监管要求在当地设立分公司，那么其盈利很难覆盖成本。

也有业内人士表示，此前融资租赁公司跨区域展业本身就是对金融业务属地监管原则“钻了空子”。未来，监管部门可能会对真

不少融资租赁公司从业人士均表示，公司几乎没做过本地业务。而此次《条例》中规定融资租赁公司原则上不得跨省级行政区域开展业务，将对融资租赁行业产生较大影响。

不过，多家租赁协会均在官方公众号上发文呼吁行业认真研究新规，积极向央行反馈。中国融资租赁委员会表示，“是时候放弃幻想和侥幸了，抓紧时间认真研究、积极反馈。”上海市融资租赁行业协会表示，“新规引起行业强烈反响，协会向会员单位征求意见和建议，重点关注条例对行业发展的影响、企业的应对措施及

相关政策建议，协会汇总后将向相关部门反映情况。”天津市租赁协会、深圳市租赁协会也面向会员单位、业界企业开展意见收集，集中上报反馈。

肖旺指出，与产业、特别是装备制造相结合的融资租赁项目一直是监管鼓励的业务类型。多数融资租赁企业为了走捷径没有选择这条道路，也使得监管部门产生了“一刀切”的想法。不过，他相信未来坚持产融结合的融资租赁公司仍然有生存空间。

三一汽车金融业务部负责人刘岳认为，《条例》中仅说原则上不得跨省经营，但一些有能力的大

公司可以获得跨省经营许可的。这意味着，做类金融业务的融资租赁公司将面临出清，这也符合当下监管整顿类金融业务的趋势。”

新皓租赁副总经理谢胜利则建议，不要“一刀切”的实施政策，可以结合融资租赁不同业务类型区别对待，或者给融资租赁公司一个过渡期。

上述业内人士认为，现阶段尚未制定或发布地方金融组织跨区域开展业务的规则的相关细则规定。对于《条例》施行前已经跨行政区域开展业务的金融企业，按惯例推测可能由相应的监管部门明确过渡期安排，逐步实现平稳过渡。

有了物流公司的辅助，就脱离了商用车的生态圈，那么直租公司是难以持续的。

值得注意的是，此次《条例》中并未提及金融租赁公司。有业内人士认为，这或许是金融租赁公司发展的新契机。近年来，许多金融租赁公司试图发展商用车金融业务，但碍于资金成本和生态圈不完善等因素，发展状况不佳。如今，融资租赁公司若退出角逐，金融租赁公司在商用车金融领域或许会有进一步发展的空间。

在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顾问杨楠看来，《条例》对融资租赁行业，尤其商租中服务实体的企业会带来极大的负面影响，甚至会导致大量企业无法继续正常经营。虽然该条例不适用于金融租赁公司，但长远看，对金融租赁公司也并非利好。

一位业内专家告诉记者，未来，融资租赁公司或将有大量从业人员流失，行业生态圈也会受到冲击。此外，目前市场上一些以做类信贷业务为主的金融租赁公司，其发展模式也将面临变革。